

盧森堡 (Luxembourg)

國家檔案

駐歐盟兼駐比利時表處經濟組製表
2016年4月8日

一、基本經貿資料

人口	56萬2,958人(2016年1月)
面積	2,586平方公里
國內生產毛額	521億1,250萬歐元(2015年)
平均國民所得	8萬500歐元(real GDP per capita)(2015)
經濟成長率	4.1%(2014)、4.8%(2015年)
失業率	6.1%(2015年)
進口值	208億7,754萬歐元(2015年)(計入歐盟內部貿易)
出口值	155億5,596萬歐元(2015年)(計入歐盟內部貿易)
主要進口項目	電話機(HS 8517)、小客車及其他主要設計供載客之機動車輛(HS 8703)、石油及提自瀝青礦物之油類,但原油除外(HS 2710)、其他航空器、太空船(包括人造衛星)及次軌道飛行物與太空船發射載具(HS 8802)、內科、外科、牙科或獸醫用儀器及用具(HS 9018)、自動資料處理機及其附屬單元(HS 8471)、鐵屬廢料及碎屑、重熔用廢鋼鐵鑄錠(HS 7204)、醫藥製劑(HS 3004)、乾酪及凝乳(HS 0406)、鋁廢料及碎屑(HS 7602)
主要出口項目	電話機(HS 8517)、內科、外科、牙科或獸醫用儀器及用具(HS 9018)、鐵或非合金鋼製角、形及型(HS 7216)、新橡膠氣胎(HS 4011)、小客車及其他主要設計供載客之機動車輛(HS 8703)、經護面、鍍面或塗面之鐵或非合金鋼扁軋製品(HS 7210)、鋼板樁、經焊接之鋼鐵角、形及型(HS 7301)、自動資料處理機及其附屬單元(HS 8471)、乾酪及凝乳(HS 0406)、不織布(HS 5603)
主要進口來源	比利時、德國、中國、法國、美國、荷蘭、墨西哥、義大利、英國、日本(臺灣排名第24)(2015年)
主要出口市場	德國、比利時、法國、英國、義大利、荷蘭、西班牙、捷克、美國、瑞士(臺灣排名第42)(2015年)

資料來源：歐盟統計局(Eurostat)

二、主要經貿情勢

經濟現況及展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經濟前景：受全球金融危機影響，2008、2009 年盧森堡經濟呈現大幅衰退（GDP 分別減少 0.8%、5.4%），但反應快速，2010 年 GDP 回到 5.7% 之正成長。雖然 2012 年因歐盟部分成員國之主權債務危機及國際社會打擊租稅天堂之作法，經濟再度陷入衰退（GDP 減少 0.8%），但盧森堡再度展現其經濟之韌性，2013、2014 年 GDP 成長率分別為 4.3%、4.1%。依歐盟執委會預估，2015 年盧森堡 GDP 成長率將達 4.7%，優於歐盟平均之 1.9%，在歐盟成員中僅次於愛爾蘭（6.9%）、馬爾他（4.9%），表現亮眼。除了私部門的消費，盧森堡政府支出也是驅動經濟成長的動力，2007 至 2014 年間盧森堡政府支出平均每年成長 6.5%（歐元區平均為 2.7%）。此外，因盧森堡經濟規模小，其經濟成長仍然非常倚重出口（特別是金融服務業）。2. 產業概況：盧森堡產業服務業為主，占 GDP 的 86.8%，工業約占 13.4%，初級產業則占 0.3%。服務業中又以金融業最為發達，占稅收來源之 35%、GDP 之 45% 以上，其他的重要服務業部門有電信（衛星通訊）、資訊服務、交通運輸、觀光旅遊等。近年來盧森堡致力於金融部門多元化發展，除了傳統的銀行、保險、證券期貨業，如資產管理、投資諮詢顧問、基金管理 etc 金融相關服務業均蓬勃發展。在資產管理方面，盧森堡為僅次於美國之全球第 2 大資產管理中心，現有超過 3,800 檔之投資基金在盧森堡註冊，此外，盧森堡亦為歐洲「可轉讓證券集體投資計劃」（UCITS）基金最大註冊國（約有 2,400 檔），基金管理公司約 200 家，淨資產約為 2 兆 6,795 億歐元。盧森堡金融業在金融風暴時受到相當程度之影響，但因在盧森堡發行之金融商品主要消費者並非盧森堡人民，因此受影響程度亦未如預期嚴重。整體而言盧森堡產業績效良好，在 2008 年金融危機後仍得以維持就業率及人民高水準之生活品質，尤其是服務業出口部分仍維持競爭力不變。3. 就業情況：盧森堡 2015 年失業率為 6.1%，就業率為 72.1%，2014 年、2015 年第 1 季就業分別成長 2.5%、2.6%，在歐盟國家中就業表現可稱良好，但在青年與中老年人就業率上（2014 年分別為 20.4%、42.5%），明顯低於歐盟平均（2014 年分別為
---------	--

32.4%、53.1%)。由於盧森堡中老年提早退休與失業補助方案良好，且政府目前亦未採行有效的政策提高中老年就業率，導致中老年就業率偏低。盧森堡給予青年人的失業補助同樣良好。此情況可能對國家財政有不良影響。盧森堡就業市場另有一個特點，即外來工作人口多。因人口少且歐盟內部跨境往來便利，爰盧森堡企業常僱用跨境工作者，以降低薪資及員工福利之負擔，導致盧森堡十分依賴外來勞力。據統計，盧森堡私部門就業人口中，盧森堡人僅占 25%，其餘以法國（27%）、葡萄牙（13%）、比利時（13%）、德國（12%）、義大利（3%）等國人為主。此外，由於盧森堡房價高，許多工作者並未居住盧森堡境內，而是每日通勤，目前盧森堡境內約 39 萬 2,131 名就業人口，其中跨境工作者約有 16 萬 2,183 人。

4. 稅賦：在個人所得稅上，盧森堡採累進稅率，最高稅率為 40%（年收入 10 萬歐元以上），但高所得者稅率差異不大（41,793 歐元至 10 萬歐元間之稅率為 39%，30,000 歐元至 41,793 歐元間則為 28%~38% 不等）。企業所得稅率為 29.22%。
5. 公共財政：2006、2007 年盧森堡政府負債維持在 GDP 之 7% 以下，但在金融風暴後負債大幅上升，2008 年上升至 13% 後逐年增加，2015 年為 21.3%。雖然如此，相較於其他歐盟國家，盧森堡的公共財政可謂非常健全。2014、2015 年政府收入皆呈現小幅盈餘（分別為 GDP 之 1.4%、0.2%）。盧森堡政府持續推動稅制改革，以追求加強可預測性與穩定度、改善就業狀況與社會公平、強化國家競爭力等目標，以維持公共財政的良好體質。但依據歐盟執委會 2015 年研究報告，人口老化是盧森堡的一大問題，至 2040 年時盧森堡在退休金、醫療保健、長期照護、教育、失業救濟等方面的公共支出將增加 GDP 之 4%。目前盧森堡尚未有任何延後退休年齡的打算（仍會維持 65 歲，而多數歐盟國家均將延後為 67 歲），未來上述支出將會成為盧森堡財政的長期隱憂。
6. 國際貿易：盧森堡內需市場小，經濟成長依賴對外貿易。盧森堡生產的產品有 80% 以上供出口用，貨品進口後也多分銷至鄰近之法國、德國、比利時等國。
7. 商業競爭力：

	<p>(1) 盧森堡面積小且缺乏天然資源，但因地理位置特殊，在歐盟內占有重要地位。歐盟機構如歐洲法院（European Court of Justice）、歐盟統計局（EUROSTAT）、歐洲議會秘書處、歐盟翻譯總署（DG Translation）部分處室及負責歐盟各項法規、公報與文件出版業務歐盟出版局（The Publications Office of the European Union）均設於盧森堡。</p> <p>(2) 依據瑞士「洛桑國際管理學院」（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Management Development, IMD）出版之「世界競爭力年度報告」（World Competitiveness Yearbook, WCY），2015 年盧森堡為 60 個受評比國家當中排名第 6 之經濟體（較 2014 年提高 5 名）。</p> <p>(3) 薪資一向是盧森堡在商業競爭力方面最為人所詬病之處。盧森堡最低薪資為 1,922 歐元，由法律規定，冠於全歐盟，並且採行依物價指數調漲薪資之制度。依據歐盟統計局 2014 年對勞動成本的調查，盧森堡每小時平均工資為 36 歐元（歐盟平均為 24.6 歐元、歐元區平均 29.2 歐元），在歐盟 28 個會員國中排名第 5，次於挪威、丹麥、比利時、瑞典，在歐元區 19 國中排名第 2。</p>
<p>重要經貿政策以及經貿措施</p>	<p>盧森堡現任政府於 2013 年底國會改選後上臺，由民主黨、社會勞工黨與綠黨聯合組成。總理 Xavier BETTEL 為民主黨，副總理兼經濟部長 Etienne SCHNEIDER 為社會勞工黨。現任政府當在經濟政策上，有產業多元化、改善就業、社會正義、吸引外資等目標：</p> <p>1. 在產業多元化方面，在 2008 年金融風暴後，盧森堡致力發展其他產業。在工業方面，盧森堡政府認為工業發展對商業服務業有顯著的帶動效應，故盧國政府仍致力工業發展，強調產業多樣化，發展特殊鋼鐵、化工、塑膠與合成材料、汽車零組件、精密機械與加工、玻璃、木材等業別。此外，為促進創新與研發，盧國在教育及人員訓練上投注大筆資金。盧國政府擬定 5 大研發重點領域為生物科技（著重醫療方面）、材料研發、環境技術、資訊通信及航太科技等。此外，亦注重觀光旅遊、循環經濟等產業的發展。盧森堡政府除了在科技與研發領域給予企業稅賦減免，同時強化智慧財產權之保護，也成立結合產、學的大型研發機構，帶動產業發展。</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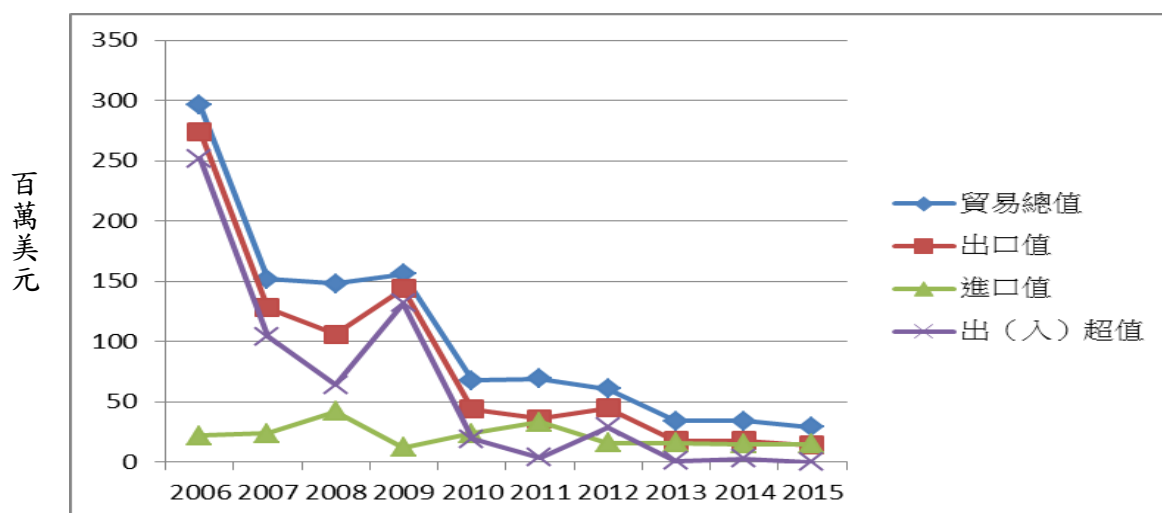
	<p>2. 在吸引外資方面，盧森堡政府改良稅制，所引入的制度包括虛擬利息抵扣稅，消除企業以貸款融資及股權融資所面對稅賦差異，降低股權融資實際稅率、擴大智慧財產權免稅，某些智財權的所得免稅額最高可達 80%、接受以外幣申報財務報表，使在盧森堡的外國企業財務報表可用歐元以外的貨幣申報而不需經過轉換，以簡化課稅程序並排除匯差造成納稅人的盈餘或虧損。盧森堡也致力改善基礎建設，強化公共交通系統。此外，盧森堡也致力使金融業可以符合 OECD、G20 等要求的透明化要求，洗刷遭國際社會指責為租稅天堂的不良聲譽，以改善國際形象，增加對外國企業之吸引力。</p> <p>3. 在社會正義議題上，房價過高是近年盧森堡的一大經濟社會問題。2000 至 2014 年間，盧森堡平均房價漲幅將近 100%（雖然 2008 金融風暴後漲幅趨緩）。為處理此問題，盧森堡政府除了檢視現行租房補貼之作法，提供真正有需要者補助，使政策更有效率外，也透過公辦或公私合辦之大型開發計畫，以市價 50%~60% 向市場銷售，同時設計嚴格規則，避免上述房屋成為投機標的。另外盧森堡政府也致力改善低收入者之生活水準，提供租屋補貼，減低其生活壓力。</p> <p>4. 在改善就業方面，盧森堡政府加強就業輔導措施，提供失業者（特別是青年）職缺媒合、訓練、實習、心理諮詢等服務。</p>
洽簽自由貿易協定概況	<p>歐盟成員國，由歐盟統一對外洽簽。</p>

三、臺盧雙邊經貿關係概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5 年貿易總額：2,905 萬美元 ● 2014 年貿易總額：2,481 萬美元 ● 2013 年貿易總額：3,398 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5 年盧森堡為臺灣第 118 大貿易夥伴 ● 2015 年臺灣為盧森堡第 33 大貿易夥伴 ● 2015 年臺灣為盧森堡在亞洲第 4 大貿易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5 年我對盧出口總額：1,447 萬美元 ● 2014 年我對盧出口總額：1,389 萬美元 ● 2013 年我對盧出口總額：1,758 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5 年盧森堡為臺灣第 111 大出口市場 ● 2015 年臺灣為盧森堡第 24 大進口來源 ● 2015 年臺灣為盧森堡在亞洲第 5 大進口來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5 年我自盧進口總額：1,457 萬美元 ● 2014 年我自盧進口總額：1,039 萬美元 ● 2013 年我自盧進口總額：1,640 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5 年盧森堡為臺灣第 104 大進口來源 ● 2015 年臺灣為盧森堡第 42 大出口市場 ● 2015 年臺灣為盧森堡在亞洲第 7 大出口市場

資料來源：歐盟統計局、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一) 雙邊貿易概況



年別	貿易總值		我國出口		我國進口		出(入)超值	
	金額 (百萬美元)	增減比% (同期)	金額 (百萬美元)	增減比% (同期)	金額 (百萬美元)	增減比% (同期)	金額 (百萬美元)	增減比% (同期)
2006	296	-3.06	274	1.67	22	-38.61	252	7.84
2007	152	-48.77	128	-53.34	24	8.16	104	-58.70
2008	148	-2.59	106	-17.33	42	76.65	64	-38.81
2009	156	5.68	144	36.23	12	-71.14	132	107.09
2010	68	-56.45	44	-69.72	24	101.16	19	-85.44
2011	69	1.58	36	-16.50	33	33.91	4	-80.55

年別	貿易總值		我國出口		我國進口		出(入)超值	
	金額 (百萬美元)	增減比% (同期)	金額 (百萬美元)	增減比% (同期)	金額 (百萬美元)	增減比% (同期)	金額 (百萬美元)	增減比% (同期)
2012	61	-11.16	45	23.53	16	-52.51	29	688.44
2013	34	-43.77	18	-60.87	16	5.79	1	-95.99
2014	34	0.73	18	6.865	15	-5.846	3	183.479
2015	29	-15.1	14	-22.9	15	-5.6	-0.093	-102.7
2016(1-5)	24.4	82.99	19.6	225.85	4.8	-34.09	14.8	-1214.93

我對盧森堡主要出口項目	半導體、腳踏車、電腦、手工具、墊片、銅箔、腳踏車零件
我自盧森堡主要進口項目	機械零件、鋼鐵板樁、銅箔、車胎用閥、特殊塗料、不織布、光學儀器

資料來源：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二) 雙邊投資概況

我對盧森堡投資	<p>2015年臺灣在盧森堡投資為641萬8,000美元。</p> <p>自1952年至2015年止，臺灣在盧森堡投資共8件，累計達3,115萬2,000美元。</p> <p>主要投資業別：批發及零售業、化學材料製造業、木竹製品製造業、資訊及通訊傳播業。</p>
盧森堡對我投資	<p>2015年盧森堡在臺灣投資為1億1,227萬7,000美元。</p> <p>自1952年至2015年止，盧森堡在臺灣投資共67件，累計達3億8,940萬3,000美元。</p> <p>主要投資業別：住宿及餐飲業、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金融及保險業、批發及零售業、資訊及通訊傳播業。</p>

資料來源：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三) 雙邊重要會議及協定

重要民間會議	<p>臺盧經濟合作會議：我國與盧森堡每年輪流於臺北及盧森堡市舉行民間經濟合作會議，以促進雙方民間企業之交流，強化彼此在貿易、投資方面之合作。會議由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與盧森堡商會(Chamber of Commerce Luxembourg)共同主辦，迄今已辦理8屆。第8屆會議於2015年11月12日在臺北舉行，由盧森堡</p>
--------	---

	商會國際貿易主任 Jean-Claude Vesque 率團訪臺與會，我方主席為國經協會盧森堡委員會主席、東元集團黃會長茂雄。
雙邊協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10 年 8 月 23 日，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與「盧森堡金融業監管委員會」(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 CSSF) 簽署監理合作備忘錄 (MOU)。 2. 2014 年「證券櫃臺買賣中心」與「盧森堡證券交易所」簽署合作備忘錄，合作開拓人民幣業務，並開放臺盧雙方之公司在櫃買中心與盧森堡證交所註冊、掛牌及交易。 3. 2015 年 1 月 1 日臺盧避免所得稅雙重課稅暨防杜逃漏稅協定正式生效實施。

